

李世民和魏征的关系真的有那么好吗 4

历史小说

吴晶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本书以第一人称的笔记手法，生动再现了唐太宗的领导艺术及其政治手腕，还原了历史本相。李世民登基后，放过了为兄长出谋划策的党羽，收编过来，为我所用，顺利化解了流血政变后的不稳定因素。

唐太宗最厉害的治官手法是折腾官员，让他们按自己的需要成长，贞观盛世的一大批名臣：长孙无忌、房玄龄、杜如晦、魏征、尉迟恭、李靖等在唐太宗的麾下服服帖帖，任他驱使，哪怕肝脑涂地，也在所不辞，足见唐太宗治官之道的博大精深。

[上期回顾]

李世民杀了前来投降的猛将单雄信，为什么？因为李世民觉得他对主子不忠，没有职业道德，属于有才无德之人。

魏征，是我亲手打造的一个神话。

贞观十六年，魏征终于一病不起。我前去探视的时候，才发现他节俭到家里连一间像样的居室都没有的地步。更没想到的是，这位陪伴我十几年的老臣在生命垂危之际，口里还气若游丝地念叨着“懿不恤纬，我担心的只是国家的兴亡”这样的话，忧心着大唐的社稷。于是我又当场将衡山公主许配给魏征的儿子魏叔玉，结为姻亲。魏征死后，我不但加以厚葬，还停止上朝五日并亲自撰写碑文，并将魏征的画像悬挂在凌烟阁上。并且感叹自己失去了一面可以借鉴的“镜子”。不过，又有谁能想到，就在魏征死后没多久，我会勃然大怒，亲自下旨解除了衡山公主与魏叔玉的婚约。又下令推倒魏征的墓碑，磨掉我一手为他撰写的碑文。将这面“镜子”毫不留情地砸了个粉碎。魏征到底做了什么，竟会在死后引来我的滔天怒火？我与魏征的关系，真的像人们所想的那么好吗？

一切还得从我与山东之地那斩不断、理还乱的“孽缘”说起。山东的世家大族，与我李氏赖以起家的关陇集团水火不容，而这种矛盾，由来已久。几千年来，不管是从地望上，还是从文化上，山东贵族的心里实际上都鄙视关陇集团。在他们眼里，我们只不过是数百年前北魏边镇屯戍军人的后代，而他们，自古以来便是冠盖云集、英才辈出。他们没想到的是，就是这样一群军镇士卒的后代，夺取了天下的统治权，骑在他们脖子上耀武扬威，他们怎能心甘情愿吞下这口恶气？

很长一段时间里，山东世族在我父皇和我的治下，依然敢于隐匿大量前去投靠的小老百姓。原本应该交给国家的税赋，却被他们征了去。原本应该成为国家的兵丁，却变成了他们的私人武装。试问，堂堂大唐的一国之君，竟然连自己治下的人口户籍都

搞不清楚，还谈什么统治管理！所以我才派魏征前去安抚山东河北。

不过，魏征是一柄双刃剑！在我任用魏征来化解山东问题的同时，魏征也在利用我，来保护山东豪杰集团既得的政治、经济利益，并且尽可能地争取部分关陇势力的支持。魏征多次向我进谏，其中总会反复提到：隋朝灭亡的根本原因就是频繁征兵作战，徭役不息。再三要我把隋朝的灭亡作为教训。

其实，这里面很值得玩味。隋朝灭亡的导火索到底是什么？还不是因为进攻高丽，过度耗用山东民力。而实际上，北击突厥、东击高丽，早就成了我的既定国策。在这一点上，我和隋炀帝实际上是一脉相承的。只不过，我们做事的方式方法不同而已。高丽，绝不是一个远在边陲的弹丸小国，而是一个国势蒸蒸日上，百姓勇敢坚忍的虎狼之国。不挫伤其元气，后世数代必将成为我中土的心腹大患！正因如此，隋炀帝才发出了“勿遗子孙忧”的感慨。

魏征也看到了我的决心，当然，他也下定了决心——保护山东不再遭受重役！正因如此，我的一举一动，尤其是关系到山东问题的，总能引起魏征的特别关注。

贞观十四年，我准备东巡泰山封禅。魏征又急忙站出来坚决劝阻。他的理由是：“现在从洛阳地区，一直到东海之滨，荒野千里，民生凋敝。在这样的时候还要兴师动众去泰山封禅，老百姓一定会很痛苦……”实际上，我们俩都心知肚明，封禅泰山，为劳役所苦的，首当其冲的是山东人。而我车驾所到之时，也正是对山东地方势力的重新洗牌之日。

因此，只要仔细点就会发现，终魏征一生，我和他翻来覆去、不厌其烦谈论的，也不过就是居安思危、怎样守成的言论。魏征的这些谏诤，除了随时提醒我不忘隋炀帝的前车之鉴，同时还起到了另一个作用——那

就是彰显我的圣明。我也曾说过另一句话：“大家都说魏征这个人言行举止粗疏无礼，我却觉得这正是他妩媚的地方啊！”魏征的妩媚，就妩媚在他知道什么话该说、什么话不该说。什么话听起来好似逆耳忠言，实则却是对人君的最好褒奖；什么话听起来好像态度激烈，却能使帝王不得不从。这就是魏征的厉害之处。

可以说，在贞观年间的政治舞台上，我跟魏征真是棋逢对手，不，甚至有时候我还会受制于他。侯君集、杜正伦、褚遂良这些人都是魏征先后向我举荐的人才。特别是侯君集、杜正伦两人，在我与魏征关系最为亲密之时，因为魏征反复强调他们有宰相之才，故而这两个人受到了我的提拔重用。这些人，都是属于山东集团在中央政府的代表人物，或者是支持他们的关陇集团成员。特别是王珪与魏征的关系更是非比寻常。每当魏征向我进谏之时，王珪也会在一边附和；而王珪进谏时，魏征又会在一边帮腔……你们哥俩是在我面前表演对口相声么？

其实，魏征啊，你的一片苦心，我又岂能不知道？你是为了天下苍生，我也是为了天下苍生。不过有一点你一定要弄明白——这李唐天下的掌舵人，是我，而不是你，更不可能是别的什么人！我之所以优待并宽容你，正是因为你的这一番苦心，同时也是因为你背后那百足之虫死而不僵的山东势力。

不过，以我的性格，要一再容忍屡屡犯颜直谏的魏征，实在是一件困难的事。贞观十二年，我命令高士廉等撰写《氏族志》，确定天下世家大族的门第等级。将崔民干等老牌山东士族降为第三等，而将皇室成员列为第一等的世家大族。谁都感觉得出来，朝廷很快就将迎来异常激烈的政治变动，而这场风暴的中心，便是魏征。当然，我并不是一个睚眦必报的君主。魏征毕竟还是为

我大唐基业立下了不朽功勋。如今山东集团在我的打击下已一蹶不振，我又怎么可能去跟魏征重提过去的旧账呢？

不过，有一点我没有想到，深通帝王心事的魏征为了自保，竟然将自己平时对我的劝谏之言全数交给了史官过目，并叮嘱他们将其记录在《起居注》中。《起居注》是个什么东西？就是史官手中所记载的君王平日里的一言一行。哪怕是丑事恶行，也得秉笔直书。而且即便是贵为九五之尊的皇帝，也没有权力索取《起居注》过目。换而言之，这就是历朝历代对君王的最后一道束缚——特别是对于背负着“弑兄”之名的我来说，就更是如此。所以，当我在魏征死后，从褚遂良口中得知了这一行为后，一种被欺骗和被利用的复杂情感涌上心头。

接下来，又发生了一连串不利于魏征的事件：杜正伦因泄露朝政机密而被贬斥，侯君集参与太子承乾谋逆事件而伏诛！这些都是魏征当年所举荐的重臣，如今他们出了这样严重的问题。魏征自然难辞其咎。

压抑多年的怒火，终于在那一瞬间爆发了。在群臣惊疑的目光中，我取消了衡山公主与魏叔玉的婚事。即便是这样，也难消我心头怒火，于是我又亲自下令磨掉了我为其撰写的碑文。我从此与这个人再也没有关系。我甚至不想再听到这个欺骗我的人的名字。从那以后，我一度认为我彻底摆脱了他。不过冷静下来想想，我没有。

魏征啊魏征，你与我斗法这么多年，到底图的是什么呢？名望？你要的不是这个。权力？你要的，好像也不是这个。财富？那更不是一生清贫的你所想要的。其实，你想要的，只是尽你所能，去改造一位君主，让他实现你心中那个治国安天下的梦而已。

想到这一层，我突然感到一丝失落。

儿子坠楼身亡，苏亦晴割腕自杀 1

都市情感

风为裳著
春风文艺出版社友情推荐

[内容简介]

一场意外的灾祸突然降临到幸福的家庭里：5岁儿童翔翔因为姥爷疏忽从15楼坠落致死。一场家庭纠纷就此展开：翔翔的母亲苏亦晴割腕自杀未果，翔翔的外公内疚昏厥，翔翔的奶奶准备大闹葬礼，一切的一切都被孩子的父亲凤凰男何维在葬礼上的一番感人至深的誓言化解：我们永远是幸福的一家人、永远的吉祥三宝……走出苦难的良药是亲人的彼此扶持，逝者已去，生者还要面对大片空白的日子，却不想何维一纸诉状把苏亦晴及其家人告上法庭……

一场孰是孰非的离婚大战下来，谁是真正的赢家呢？

那是个再普通不过的春末夏初的星期五。天是一瞬间塌下来的。

终于熬到五点半，到了下班时间，办公楼里一片兵荒马乱。苏亦晴跟同事有说有笑地走出办公室，夕阳给人镀上了一层淡淡的金。跳上电车时，苏亦晴甚至哼起了翔翔常看的《喜羊羊与灰太狼》的主题曲，全然不知命运正站在不远处张着血盆大口冲她狰狞地笑。

苏亦晴先奔超市，称上一斤翔翔喜欢吃的樱桃，再买上一大块冬瓜和一些排骨。心里合计着：何维出差去了武汉，晚上就住在父母那里，不回自己家了。明天叫上弟弟苏亦朗拉上翔翔和父母去游乐场。嗯，过山车不能坐，前一天在电视里看到哪儿的过山车突然停在了空中，这可太吓人了。一路走一路暗自合计着，苏亦晴拎着杂七杂八的大包包走到超市门口，包里的手机响了。《吉祥三宝》的音乐俏皮轻巧地跳出来。

电话是弟弟苏亦朗打来的，声音像浸了水一样嘶哑：“姐，你在哪儿？赶紧回来，有急事！”“哎，怎么……”苏亦晴没来得及问一句什么事，电话就挂断了。站在街边拦出租车时，苏亦晴心慌腿软：难不成是父亲的高血压病犯了？要不就是母亲的心脏病犯了？苏亦晴的父母住在新华苑小区A座十五楼，房子是父亲从医院退休前买的。出租车在新华苑小区停下时，苏亦晴一眼就看到停在小区门口的救护车，很多人围在边上。苏亦晴全身的血仿佛都涌到头上，她急忙掏出五十块钱扔给出租车司机，没等司机找钱，深一脚浅一脚踉跄着来到救护车边上，挤过人群，就听有人说：“不行了，早没气了！”

苏亦晴一眼看到躺在救护车上

的翔翔，翔翔的嘴角、鼻口处有血，那

血刺痛了苏亦晴的眼睛。她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一转眼看见了面如死灰的父亲苏之简和泣不成声的母亲吴建芳。人软软地瘫坐在地上，几乎是嘶喊着问：“怎么了？这是怎么了？”

苏亦晴一辈子都忘不了那个声音，那是撕碎了她最后一点希望的声音。声音是个陌生女人发出的，她回头瞟了一眼苏亦晴，全然没意识到她就是孩子的母亲：“作孽啊，孩子从十五楼掉下来了！”那句话在苏亦晴耳边炸成一个响雷，一瞬间把一个母亲炸得灰飞烟灭。苏亦晴眼前一黑，软软地倒了下去。世界瞬间变成了黑白色。

苏亦晴睁开眼已是在医院里。天黑了，病房里的灯光昏暗。每张脸都是模糊的。她全身木然地躺在一张狭小的病床上。发生了什么事？甜美的小护士冲她嫣然一笑，“你醒了？”好半天，人钝钝地回过神来，她张开嘴使尽全身力气却发出了很小的声音问：“我……我……怎么在这里？”她努力想撑着手臂坐起来，却一抬眼，看到的是悲伤欲绝的父母。

父亲苏之简“咚”的一声矮下身子跪在她面前：“小晴啊，爸对不起你啊，没给你看好翔翔！”一屋子都是哭声。苏亦晴的脑子像被锤子重重地击了一下：“翔翔，我的翔翔呢？我要我的翔翔！”“亦晴啊，翔翔没了，翔翔从楼上摔下去了，你醒醒吧！”是妈妈悲痛欲绝的哭声。

“姐，姐，你哭吧，哭出来就好了！”弟弟苏亦朗紧紧地攥着苏亦晴的手，苏亦晴身体里的力量渐渐弱了下来，却没有眼泪。不哭，傻傻呆呆地望着墙角，像是思考一个巨大的人生课题。突然像想起了什么似的，“何维呢，我找何维！我要找何维，你们让他赶紧来，赶紧来啊——”苏亦晴已是歇斯底里用尽了最后一点力气，好像

何维是她唯一的依靠。她只信他。

何维是第二天一早赶回来的。英挺帅气的大男人，才一夜工夫，就像瘦了一圈似的，衣服皱着，头发乱着，见了苏亦晴，一句话没说，只是紧紧地把她抱在怀里。好久，他才哑着嗓子说：“小晴，没事，你还有我！”只这一句话，苏亦晴的泪流成了大海，怎么也止不住。她说：“何维，何维，他们说我们的翔翔没了，那么好的孩子怎么会没呢？你告诉我，他们是不是都在骗我，啊？”何维用手替苏亦晴抹眼泪，“晴，你别哭，晴，你哭，翔翔会难过的，不哭，翔翔……翔翔是变成天使回到天上去……”劝着苏亦晴别哭，何维却哽咽得说不下去了。

“是怎么发生的？”嗓子沙哑得像是一块用了八百次的砂纸。父亲苏之简垂着头，这里是父亲工作了一辈子的地方。他是让人尊敬的外科主任。每句话都一言九鼎。可此刻，他却像罪人一般坐在女儿面前。

“都怪我，那会儿偏想着你说回来炖排骨！偏让你爸帮我拿柜子最里面的那瓶没打开的鸡精，两分钟都不到，真的两分钟都不到！”吴建芳率先抹起眼泪。时间回到前一天的下午四点。那天真是个好天气。苏之简给翔翔买了支冰激凌，两个人进了家门。在卧室换衣服时，突然发现窗外的天空上有一朵云特别像孙悟空，还用手搭着凉棚呢！苏之简立即出来抱着翔翔说：“姥爷看到一朵叫孙悟空的云，它是不是来接我家翔翔来了！”一语成谶。

翔翔个子矮，苏之简就拿了板凳让他踩着，窗台很宽大，窗台上是一层纱窗，吴建芳喊苏之简来帮忙把上面橱柜里的鸡精找出来，苏亦晴说回来炖排骨，先准备好……苏之简叮嘱翔翔别动，姥爷去去就来。只是一转身的工夫，厨

房里的老两口听到“嗵”的一声，心里咯噔一下，跑进客厅一看。小板凳上没人，窗前空空如也，纱窗整片地悠荡在原处……

苏亦晴抹了抹脸上的泪水，人木呆呆的。何维走出病房，一脚踢到走廊的墙上，然后头抵在墙上号啕大哭。他去武汉临出门前，翔翔还千叮咛万嘱咐说要他回来千万别忘了买变形金刚。何维指了指脸，说：“亲一个！”翔翔撅着小嘴搂着何维的脖子在他脸上亲了一下，然后擦擦嘴说：“真恶心，男人亲男人！”何维乐得不行。

病房里一阵乱，苏亦晴的声音尖锐得像要穿透医院让人压抑的楼房：“你们走，走！”吴建芳和苏之简从病房里出来，满脸是泪。见到何维，苏之简再次“嗵”的一声跪下，吴建芳跟着跪在了何维面前：“何维，爸、妈对不起你，没看好翔翔……”何维看到老岳父的鬓角花白，人也老了十岁似的。

何维赶紧抢了一步，扶住自己的岳父、岳母，自己的父母都在乡下，自从翔翔一出生，就都是岳父岳母在带，孩子长这么大，在吃穿用度上、在教育上他们比自己和苏亦晴还操心，出了这种事，他们比自己和苏亦晴还要难过，能怪他们吗？理智明明白白地告诉他：不能！不能怪这两位老人。“爸、妈，你们快起来。我不怪你们，真的……不怪你们！”

三个人哭成一团。从外面买饭回来的苏亦朗也转过头去抹眼泪。苏亦朗带走了伤心欲绝的父母。何维闷头进了病房，立刻冲出来，撕心裂肺地喊：“大夫、大夫，出人命了！”

苏之简、吴建芳和儿子三个人的车子刚刚开出医院，电话就响了：“苏亦晴割腕了！”苏之简眼前一黑，人差点晕过去。